

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11 月份導師會報資料

壹、十一月壽星名單：王蕙晶、吳宣平、林家承、莊燕妮、連子萱、陳雅棻、葉文信、劉佳雯、蔡明偉、蔡慧玲、蔡曉菁、鄧貴安、謝永芳、魏秀芬、鐘瓊華。

貳、導師建議事項及回應：

建議事項 1：午餐退訂辦法事關學生權益，請製作小單讓導師貼聯絡本，並將針對家長做的通知或說明，line 在幸福文中群組，以便導師轉 line 至學生家長群組。

學務處回應：感謝建議，將於退費辦法簽准後，發放小單貼於學生聯絡簿，並將午餐退費辦法及說明，公告校網(午餐專區)並貼於 line 幸福文中群組。

參、業務報告：

一、教務處

(一)教務主任

1. 九年級會考趨勢講座將於 11/12(六)、11/19(六)分別舉辦英文及自然兩科，歡迎領域老師一同交流。
2. 請七、八年級導師多多鼓勵學生報名 AI 互動教育體驗營。

(二)教學組

1. 轉達新店區教育會資訊：若要申請教育會會員及教育會獎學金的老師，請於 11/16(三)下班前將資料及費用繳交至教學組。
2. 本學年度教學正常化視導訂於 11/25(五)上午辦理，其中包含老師及學生訪談部分，教師部分可能邀請第二、三節無課務老師參與訪談，學生部分將利用下課時間進行，再請導師多加協助。
3. 為提升第八節學習扶助課程學生的學習動機，本學期規劃以集點卡形式讓課堂表現優良的學生可以得到獎品激勵，兌換時間預定為 11/11/21-25 及

112/1/9-13 學習扶助課後至教學組兌換。

4. 因學校有許多分組或抽離課程，同領域老師的課常常調、代困難，課務安排需要時間聯繫。為維護學生學習權益，將盡量安排同科目老師或原班授課老師代課，因此若同仁請假並牽涉課務安排時，勞煩提前告知教務處並填寫調代課單，以利課務確認及協助調整。

註：個人假卡送出後，會先到代理人處簽核，當代理人簽核後才會送到教學組，

因此並非個人送出假卡後，教務處就會立刻知道請假訊息。

5. 11/30(三)至 12/1(四) 為第二次定期評量，前一週 11/23(三)至 11/29(二)將暫停油印，如需印製講義或考卷的老師請提前送印製。

(三)註冊組

1. 請導師協助催收班上尚未繳交註冊費、課輔費之學生，感謝！
2. 目前已完成申請之獎學金如下，若通過核撥後會再通知學生。

(1) 學產教育基金	全校低收學生，共 24 位。
(2) 懷海教育基金	導師證明清寒學生，共 25 位。
(3) 文教關懷協會	導師推薦學生，共 5 位。 802 李 0 瑄、803 彭 0 宸、803 蘇 0 萱、806 陳 0 錡、807 陳 0 豪
(4) 天美獎助學金	低收學生與導師推薦學生，共 30 位。
(5) 大誠高中助學金	九年級低收學生，共 10 位。
(6) 啓玉獎助學金	803 彭 0 宸、803 蘇 0 萱、906 曾 0 憲
(7) 技嘉獎助學金	809 趙 0 豐、902 陳 0 婷
(8) 鴻海獎助學金	802 李 0 瑄、807 雅 00 明、807 許 0 秀、807 陳 0 豪、807 劉 0 翊、808 張 0 毓、903 鄭 0 云
(9) 陳福來獎助學金	803 蘇 0 萱、803 彭 0 宸、903 王 0 晴

3. 111 學年度原住民族語認證已於 9 月 30 日(四)完成報名，准考證將於 11 月 8 日(一)寄發，今年族語認證考試時間為 111 年 12 月 3 日(六)。

(四)課研組

校內競賽

1. 校內英語文競賽

(1)11月08日(星期二)已完成演說項目序號抽籤及賽前提醒。

(2)11月14日(星期一)在敬業樓分組教室辦理。

2. 英語歌曲演唱競賽

(1)本次調整事宜：因本校階梯臺老舊，在搬動及使用上有危險，因此本次競賽不使用階梯臺(已通知表藝老師)，再麻煩8年級在隊形安排時留意。

(2)12月05日(星期一)前，請繳交歌曲介紹、歌詞及伴奏音檔。

(3)12月14日(星期三)暫定於文碧2樓大會議室進行序號抽籤及賽前提醒。

(4)12月22日(星期四)第6、7節辦理8年級英語歌曲演唱競賽。

校外競賽

1. 802班黃品鈞同學代表本校參加111年語文競賽，並接受新北市培訓，培訓請假時間將另行通知導師及任課老師。

2. 903班陳家睿、鍾一玄以及806班顏廷翰通過新北市學生科學研究獎助計畫核定，書面初審與面談複審，錄取補助研究，感謝蕭偉智老師指導與導師們的支持。

閱讀推廣

1. 702班秦楷芯、703班黃筠捷、705班陳佩臻、906班林芷吟投稿9、10月份好讀週報有獎徵答，獲得刊登。感謝導師、閱讀校訂課程教師的鼓勵。

2. 本學年度起教務處外「好讀週報」布告欄，改刊登同學讀報心得(學習單同閱讀達人)，優良者將刊登並計嘉獎1支，歡迎多多鼓勵同學們投稿。

本周刊登者為803班林佳淳、林芳瑜、劉于瑄、邱浚凱，感謝導師的鼓勵與指導。



3. 12月08日(星期四)第6、7節於多功能教室辦理《七年級閱讀講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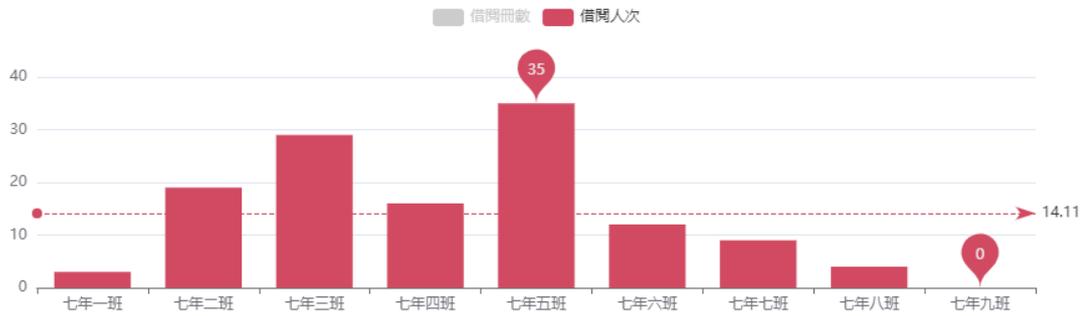
4. 9至10月份閱讀小達人(2個月借閱冊數超過10本者)

班級名稱	學生姓名	冊數
八年二班	莊琄	50
八年四班	陳冠邑	44
七年五班	黃亮瑜	21
七年三班	卓昕蕾	21
八年一班	何昱璇	15
七年三班	江紋億	13
七年四班	黃秭鈞	10
八年三班	蘇芷萱	10
九年六班	鍾梓晴	10

5. 09月01日至10月31日各年級圖書館借閱冊數前10名同學

序	班級名稱	學生姓名	冊數	班級名稱	學生姓名	冊數	班級名稱	學生姓名	冊數
1	七年五班	黃亮瑜	21	八年二班	莊琄	50	九年六班	鍾梓晴	10
2	七年三班	卓昕蕾	21	八年四班	陳冠邑	44	九年三班	林柏丞	9
3	七年三班	江紋億	13	八年一班	何昱璇	15	九年四班	蘇兆穎	8
4	七年四班	黃秭鈞	10	八年三班	蘇芷萱	10	九年三班	江品樂	7
5	七年五班	陳珮臻	6	八年二班	王睿澤	6	九年七班	陳言青	4
6	七年二班	王文汎	6	八年二班	王馨藝	6	九年三班	陳家睿	2
7	七年六班	朱語謙	6	八年一班	蕭妘庭	3	九年八班	曾少澤	2
8	七年五班	林家榆	5	八年五班	林紫千	2	九年八班	陳芷芸	2
9	七年七班	李昀諺	5	八年七班	林芷彤	2	九年三班	周昀蓁	2
10	七年二班	馬昇勳	4	八年三班	林佳淳	2	九年二班	王子銘	2

6. 09月01日至10月31日各班借閱人次統計



7. 晨讀與圖書館利用



10/18(二)辦理課後閱讀講座

	<p>晨讀時間</p>
	<p>晨讀好書分享</p>

(五)資設組

1. 原預定 11/07~11/11 「化學元素週期表環島之旅 2.0」展覽，經與展方確認，因申請學校眾多，且本校去年已有展覽，今年度將機會留給其他未展覽過的學校，故本次展覽取消。

二、學務處

(一)訓育組

1. 九年級校外教學活動業已順利完成，感謝九年級各班導師及特教班導師。
2. 本學年度班級模範生實施計畫及推薦表已發放，推薦表交件截止日為 11 月 18 日(星期五)。
3. 111 學年度新北市立學生音樂比賽，本校報名團體組打擊樂合奏，比賽時程如下，屆時將替所有參賽學生辦理公假及午餐退費(當日供應便當)。

日期	項目	時間/順序	場地	參加/觀摩學生
111年11月22日 (星期二)	打擊樂 合奏	22-2場次 序號2	安溪國中 演藝廳	807 曾禹芹、901 林柏宇 902 范姜宇晴、902 李丰萬 902 洪碩廷、903 鄭筑云 702 吳昱陞、703 張本晴、 703 劉又禎、707 陳韋彤

4. 本學年畢業紀念冊於11月21日、12月5日進行拍攝作業，時間表如下：

日期	11月21日(星期一)		12月5日(星期一)		
	生活照	沙龍照	證件照	其他	團體照
第一節	907	908	904	教職員 個人沙龍	班級團體照 905-908
第二節	908	902	901	教職員 個人沙龍	班級團體照 901-904
第三節	903	905	906	909 沙龍照 (室內)	全校教職員團體照 (10:00-10:15) 909 團體照 各處室及各年級 導師團體照
第四節	905	901	903	906 沙龍照	
第五節	904	903	908	校長、家長會 (會長及副會 長)、主任、 各年級導師沙 龍照	
第六節	906	904	907	902 證件照	909 生活照
第七節	902	907	909	905 證件照	901 生活照

備註：1. 請各班依上表時間準時在指定地點集合，以利拍攝流程進行。
2. 拍攝生活照及沙龍照之集合地點為學務處前走廊；拍攝團體照之集合地點為凌碧樓川堂。
3. 拍攝證件照之集合及拍攝地點另行通知
4. 請任課教師隨班指導及維持班級秩序。

5. 111學年度學生創意戲劇比賽，本校報名舞台劇類，參賽學生如下：

704 許芝倪、804 吳東峻、804 吳秉翰、804 潘宗皓、806 陳羽晴、

806 王詹森、807 張涵甯、807 楊承儔、807 葉浩瑜、807 詹秉璿。

比賽時程待公文來後再告知(預計12月初)，屆時會幫參賽學生辦理公假。

6. 110學年度七年級校外教學(現在的八年級)時間：112年3月3日(星期

五)，將擇期發放意願調查表。

7. 八年級隔宿露營：

(1)辦理日期：11月24日(星期四)至11月25日(星期五)。

(2)辦理地點：桃園埔心牧場。

(3)行前勘查：11月14日(星期一)下午。

(4)導師行前說明會：11月17日(星期四)午休，地點：文碧2樓會議室。

(5)學生行前說明會：11月23日(星期三)午休，地點：凌碧5樓多功能教室。

(二)生教組

1. 原定11月16、17日(星期三、四)早自習辦理反毒入班宣導，改為11月16日(星期三)早自習辦理。

(三)體育組

1. 角力之美體驗課程於本月辦理完成，感謝余教練及七年級各班導師及體育老師。

2. 807班代表本校參加文山分區大隊接力比賽，時間：11月15日(星期二)，地點：板橋第一運動場。

3. 班際比賽：

(1)11月24日第6節辦理七年級班際大隊接力比賽。

(2)原定11月24日第7節辦理八年級班際拔河比賽，當日適逢八年級校外教學(隔宿露營)，故拔河比賽改至第二學期擇期辦理。

4. 體育班校隊11月份賽事：

(1)角力隊：全國總統盃11月22-24日，地點為嘉義縣立體育館。

(2)籃球隊：

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區域性對抗賽：111年11月3日至11月6日。地點為中和國民運動中心籃球場及錦和高中樂活館。

風城盃：111年11月7日至11月9日，地點為新竹市立體育館。

(3)羽球隊：11月暫無賽事。

(四)衛生組

1. 感謝10月31日至11月2日協助九年級校外教學畢業旅行遺留打掃區域的八年級班級，預計11月核發服務學習時數。

2. 感謝各班導師協助督導學生維持校園整潔，近日發現部分班級外掃區域打掃有待加強，會個別通知各打掃班級的學生，並請導師協助督促各班同學加強校園環境整潔工作，感謝！
3. 本校 11 月份午餐供應委員會工作會議業於 111 年 11 月 3 日召開完畢，本次會議修正本校營養午餐訂餐及停餐退費辦法如附件 1，修正內容重點摘要如下：
 - (1)繳費方式-超商繳費，原代收時間 7 天改為 6 天。
 - (2)「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及「因家人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而被匡列居隔者」原為返校後 7 天內自行提出申請，改為由衛生組製作退費申請單，並請學生返校後 7 天內簽名、繳交申請確認單。
 - (3)自費生、補助生均須填寫申請單，惟補助生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及「因家人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而被匡列居隔者」始可退費。
 - (4)原月底統一核退現金改為次月底統一核退現金。

(五)健康中心

1. 因應 11 月 7 日開始調整防疫政策如下：
 - (1)同住家人確診或同寢室室友確診，無論疫苗接種幾劑，全部 0+7 自主防疫。
 - (2)0+7 自主防疫期間，需有 2 日內快篩陰性+無症狀，才可到校（班）上課、上班。
 - (3)有症狀即使快篩陰，仍不到校（班）上課、上班。
 - (4)校門口仍維持體溫測量。
 - (5)班級中午的體溫測量改為身體不適到健康中心評估。

2. 校園防疫持續執行沒改變的：

- (1) 新冠確診者仍維持居隔 7 日不到校。
- (2) 確診或快篩陽性個案的同班同學及導師或有摘下口罩共同活動 15 分鐘以上接觸，學校提供 1 劑快篩試劑。
- (3) 勤洗手、每日班級消毒、正確戴口罩、教室辦公室通風、生病不到校、午餐隔板使用…仍維持。
- (4) 訪客入校需 2 劑 COVID 19 疫苗證明，或提供 2 日內快篩(PCR)陰性證明。

三、總務處

1. 八年級隔宿露營已招標完成，地點：埔心牧場，時間：11/24(四)、11/25(五)，達成導師們的期望。
2. 畢業紀念冊已完成招標工作。
3. 電子圍籬和校園監視系統即將完工，並進行驗收工作。
4. 地下停車場車入口地面局部破損修補，已安排處理中。
5. 敬請各位老師協助向學生廣為宣導「愛惜公物，珍惜使用」的現代公民美德。
6. 若有需要總務處服務的事項，歡迎隨時告知，以便及時為大家服務。

四、輔導處

(一) 輔導組

1. 10/25(二)中午世界展望會社工到校關懷長期資助學生。
2. 11/23(三)教師輔導知能研習「學生網路行為與安全」。
3. 11/1(二)發文新北市慈善會，申請 22 位(每名 2000 元/月)學生 10-12 月清寒助學金。
4. 11/10(四)下午第 6 節，八年級學生「性平知能」宣導，專輔:王玟茹老師主講。

(二)資料組

1. 八年級性向測驗與九年級興趣測驗已於課堂間施測完畢，需要補測人數較多，已分批進行。
2. 學生 10/27(四)完成七年級「產業參訪-王鼎時間科藝體驗館」，共計 25 人參加，感謝導師的協助推荐。
3. 11/16(三)8：20-9：00 辦理技藝教育遴薦及輔導會議。
4. 12/01(四)下午將辦理八年級石碇高中參訪，人數約 30 人。
5. 12/03(六)12：40-16：30 辦理九年級「薪火相傳—畢業學長姊返校座談」活動，地點在凌碧五樓多功能教室。
6. 12/08(四)下午進行八年級全體學生「社區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參訪」，課務安排方式比照校外教學。各班參訪意願調查將於近期發出，請導師協助學生選填想體驗的職群。

(三)特教組

1. 若導師有轉介特殊學習狀況學生的需求，請於 11/25 前至輔導組填寫導師轉介 A 表，以利安排後續相關會議、測驗及評估作業(預計校篩測驗時間 12/8 下午)。
2. 11/16(三)北醫牙科部到校進行特教班和資源班學生潔牙宣導和塗氟。
3. 11/23(三)特教班辦理校外教學，活動地點：基隆海科館。
4. 近期會到八年級班級進行愛心小天使的活動宣導，再麻煩導師協助報名。
5. 教育局來文，麻煩大家 11/30 前上網完成 CRPD 的線上研習(詳細內容在幸福文中的記事本)，後續會來文進行調查。

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營養午餐訂餐及停餐退費辦法

111年11月3日午餐供應委員會工作會議修正，11月8日簽准

壹、訂餐說明：本校學生營養午餐，係經由新北市自立(委外)中央餐廚採購公開評選合格餐廚廠商，因廠商需預先準備生鮮蔬果，故用餐前一個月完成訂餐估算量以利後續作業。

貳、訂餐及繳費流程：

一、訂餐方式：月訂制。

二、收費方式：

(一)每月5號前發「次月繳費單」，並依實際上課日計算，每餐50元整。

(二)逢過年及寒假時，用餐天數少為免負擔2次手續費，1-2月合併收費。

三、繳費方式：

(一)超商繳費，代收時間6天。

(二)台灣銀行學雜費網(信用卡繳費)免手續費。

(三)逾期繳費，請洽學務處午餐秘書辦理。

(四)不訂餐，繳費單請自行作廢，請家長為孩子準備便當。

(五)每個月公布由電腦金融代收系統自動計算彙整出各班級繳費訂餐人數及名單給導師，亦請家長保存「收執聯」以備核帳。

參、為顧及學生飲食衛生安全，依規定嚴禁自訂校外食物。

肆、午餐補助資格：身障生、低收入、中低收入、弱勢兒少及家庭突遭變故(不含里長證明)，請至衛生組領取「學生午餐補助申請表」。

伍、午餐退費辦法：

一、退費原則及申請期限

事由	退費原則	申請期限
1. 校外教學(含班級活動)	班級統一申請	停餐日7天前提出申請
2. 公假		
3. 事假		
4. 病假	1. 一般病假連續3日以上 2. 法定傳染病(不論天數)	返校後7天內提出申請
5. 不可抗力因素	不可抗力事由	返校後7天內提出申請
6.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		返校後7天內繳交申請確認表
7. 因家人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而被匡列居隔者		返校後7天內繳交申請確認表
8. 自主防疫假		1. 停餐日7天前提出申請，全額退費。 2. 未於停餐日7天前提出申請，則於連續請假第三日起，始可退費。

二、申請流程：

(一)請至學務處找衛生組或午餐秘書領取「午餐停餐申請表」或至校網午餐專區下載列印。

(二)請於上述申請期限內繳交申請表至學務處衛生組或午餐秘書。例如：9月27日欲請事假，繳交停餐申請表期限為9月20日。

(三)次月底統一核退現金。

三、因應疫情，將依照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相關規定滾動式修正上表第6、7點事由及申請期限。

陸、本辦法經校長核定實施，修正亦同。

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學生個人午餐退費申請單(存根聯)

班級：__年__班 座號：__	姓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事由	停餐日期	天數	金額	申請期限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教學(含班級活動)	__月__日 至 __月__日			停餐日7天前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公假				
<input type="checkbox"/> 事假				
<input type="checkbox"/> 病假				返校後7天內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可抗力因素				返校後7天內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				返校後7天內繳交申請確認表
<input type="checkbox"/> 因家人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而被匡列居隔者				返校後7天內繳交申請確認表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防疫假				1. 停餐日7天前提出申請，全額退費。 2. 未於停餐日7天前提出申請，則於連續請假第三日起，始可退費。
備註：1. 每餐餐費50元整。2. 自費生、補助生均須填寫申請單，惟補助生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及「因家人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而被匡列居隔者」始可退費。				

申請人： 家長： 導師： 衛生組長： 學務主任：

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學生個人午餐退費申請單(收執聯)

班級：__年__班 座號：__	姓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事由	停餐日期	天數	金額	申請期限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教學(含班級活動)	__月__日 至 __月__日			停餐日7天前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公假				
<input type="checkbox"/> 事假				
<input type="checkbox"/> 病假				返校後7天內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可抗力因素				返校後7天內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				返校後7天內繳交申請確認表
<input type="checkbox"/> 因家人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而被匡列居隔者				返校後7天內繳交申請確認表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防疫假				1. 停餐日7天前提出申請，全額退費。 2. 未於停餐日7天前提出申請，則於連續請假第三日起，始可退費。
備註：1. 每餐餐費50元整。2. 自費生、補助生均須填寫申請單，惟補助生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及「因家人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而被匡列居隔者」始可退費。				

申請人： 家長： 導師： 衛生組長： 學務主任：

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教職員午餐退費申請單(存根聯)

單位：	姓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事由	停餐日期	天數	金額	申請期限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教學(含班級活動)	___月___日 至 ___月___日			停餐日7天前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公假				
<input type="checkbox"/> 事假				
<input type="checkbox"/> 病假				返校後7天內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可抗力因素				返校後7天內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				返校後7天內繳交申請確認表
<input type="checkbox"/> 因家人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而被匡列居隔者				返校後7天內繳交申請確認表
備註：每餐餐費50元整。				

申請人：

衛生組長：

學務主任：

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教職員午餐退費申請單(收執聯)

單位：	姓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事由	停餐日期	天數	金額	申請期限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教學(含班級活動)	___月___日 至 ___月___日			停餐日7天前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公假				
<input type="checkbox"/> 事假				
<input type="checkbox"/> 病假				返校後7天內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可抗力因素				返校後7天內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				返校後7天內繳交申請確認表
<input type="checkbox"/> 因家人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而被匡列居隔者				返校後7天內繳交申請確認表
備註：每餐餐費50元整。				

申請人：

衛生組長：

學務主任：